

民乐县卫生健康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民乐县卫生健康局部门整体支出项目绩效评价		
	评价年度	2025 年度	评价类型	财政评价
	委托评价单位	民乐县财政局	评价机构名称	甘肃中匠科新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评价对象	民乐县卫生健康局		
资金情况 (万元)	预算资金安排	5669.66	实际到位资金	5669.66
	其中：中央财政	/	其中：中央财政	/
	县级财政	5669.66	县级财政	5669.66
	实际支出资金	5669.66	结余未支出资金	0
	预算执行率	100%		

二、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1. 保障职工工资津贴正常发放。 2. 合理利用公用经费，保证经费利用率 100%。 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保障职工公积金、社会保险正常发放；工会经费：为职工服务和开展工会活动。
实际完成目标	1. 聚焦主题主线，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2024 年卫健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中学习 8 次，专题研讨交流 6 次。局机关包抓组到各包联单位集中宣讲党的二十大精神，把党的声音和政策宣讲到基层一线职工，切实做到二十大精神学习培训全覆盖。

2. 加强意识形态管理，强化思想阵地建设。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干部旗帜鲜明讲政治，筑牢信仰之基、补足精神之钙、把稳思想之舵。

3. 卫健领域续建项目有序推进。一是县公共卫生服务综合体建设项目、二是县妇幼保健院托育综合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均已完工。

4. 公共卫生服务能力全面提升。一是对接省外优质医疗资源，提升公共卫生服务能力。二是积极推进婚前医学检查和孕前优生健康检查工作。三是规范母婴安全管理和孕产妇系统管理。四是加大两癌筛查取得明显成效。五是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进一步规范。六是家庭医生签约内涵进一步提升。

5. 健康促进与计生奖励资金发放圆满完成。一是圆满完成2024年度健康素养监测任务。二是计生家庭奖励政策高效落实。

6. 重点人群管理有序推进。

7. 扎实开展卫生健康综合监督执法。在医疗服务质量提升年活动“卫生监督蓝盾专项执法行动”中，共监督检查各级各类医疗机构185家，对违法情节轻微的63家医疗机构下达卫生监督意见书责令限期整改。共受理投诉举报13起，均进行了调查核实并给予处理答复，满意度达100%。对人员资质达不到诊所设置标准的3家个体诊所予以已关停。

8. 中医药发展稳步提升。按照县委、县政府的部署要求，分别于2月28日、4月26日先后精心组织全县中医药产业链各责任单位、中医药企业、协会及医疗机构召开了全县中医药产业工作推进会议，邀请甘肃农业大学教授作专题培训，及时准确把握中医药发展方向，创新思路，全力推动全县中医药产业和中医事业发展各项工作任务。

9. 人才队伍建设不断加强。一是结合县级医疗单位人才需求，计划为县级单位引进卫生专业

技术人员 36 名，二是根据卫生系统人才发展需要，逐步完善人才培育工作机制。三是大力倡导医务人员“终身学习”的理念。10. 民生工程取得显著成效。一是持续推进 3 岁以下婴幼儿照护工作。二是高标准建成南丰、永固医疗服务延伸点。三是高效推进医疗检查检验结果互认。11. 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走深走实。先后召开 6 次党组会议、组织全系统召开 4 次推进会议，专题研究分析和安排部署工作，组织全县各医疗卫生单位主要负责同志、相关科室负责人集中开展警示学习教育 2 场次，各医疗机构自行组织开展警示学习教育 50 余场次。12. 爱国卫生与红十字会工作紧抓不懈。一是强化爱卫宣传引导。二是开展城乡环境集中整治行动。三是开展病媒生物防制专项行动。四是积极推进无烟环境建设。五是积极开展改厕技术指导。六是加大宣传力度，扩大社会影响。七是开展人道救助，保障改善民生。八是创新人道资源动员方式。九是提升应急救援培训质效。

三、评价基本情况

评价范围	评价时段为 2025 年 8 月 15 日—2025 年 9 月 16 日，评价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民乐县卫生健康局部门规划、运行成本、管理效率、履职效能和运行成效等方面。
评价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2.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729 号） 3.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 4. 财政部《关于规范绩效评价结果等级划分标准的通知》（财预便〔2017〕44 号） 5. 《财政部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

	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通知》（财预〔2018〕167号） 6. 《中共甘肃省委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甘发〔2018〕32号） 7. 《甘肃省财政厅关于贯彻落实〈中共甘肃省委 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的通知》（甘财绩〔2019〕6号） 8. 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 9. 甘肃省财政厅关于印发《甘肃省省级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等6个办法和规程的通知（甘财绩〔2020〕5号） 10. 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央部门项目支出核心绩效目标和指标设置及取值指引（试行）》的通知（财预〔2021〕101号） 11. 《中共张掖市委 张掖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市委发〔2019〕19号）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围绕部门规划、运行成本、管理效率、履职效能、运行成效五个方面，设计形成了由5项一级指标、16项二级指标、47项三级指标构成的评价指标体系。其中，财政收入管理占10%、财政支出保障占10%、财政运行管理占27%，财政可持续性占12%。财政运行成效占41%。
评价办法	比较法、成本效益分析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等。
数据采集及处理办法	信息与数据收集采取资料研究、数据分析、走访调查、面对面座谈等方式进行，数据处理采取集

	中分析方法开展。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接受委托任务、前期调研、拟定方案、现场评价、撰写报告、资料归档（2025 年 8 月 15 日—2025 年 9 月 16 日）。

四、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综合评价结论		评价得分		92.2		评价等级		优	
绩效分析	指标	部门规划	运行成本	管理效率	履职效能	运行成效	合计		
	得分率	68.5%	100%	90.4%	95%	96.43%	92.2%		
评价结论	依据制定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本次绩效评价分别从部门规划、运行成本、管理效率、履职效能、运行成效、可持续性发展能力六个方面对年度部门整体支出情况进行分析评价。民乐县卫生健康局2024年部门整体支出内容与年度工作计划相对应，2024年总体绩效目标和各项工作核心绩效指标全部完成。但是在预算绩效管理、预算成本管理等方面仍存在不足之处。部门预算公开的绩效信息准确性有待提高，绩效目标合理性、明确性等方面欠缺，年度工作计划明确性有待加强。 总体认为，2024年民乐县卫生健康局部门整体支出运行成本、管理效率、履职效能、运行成效显著。								

五、存在问题

（一）绩效目标未能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绩效指标中，部门履职目标未能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如三级指标“积极加大公共卫生工作力度”，指标值设定为“持续推进”，没有确定客观的比较标准，实际考评中不易考核和衡量。 （二）年度工作计划明确性有待提高 年度工作计划中各项工作任务没有明确的时间安排、人员安排、进度安排。
--

六、有关对策建议

（一）强化绩效管理，细化量化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是预算部门和项目建设单位使用预算资金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主要通过设置预期产出、预期效果、服务对象或项目受益人满意程度等绩效指标予以综合反映，是建立项目库、编制部门预算、实施绩效监控、开展绩效评估等的重要基础和依据。将绩效目标细化为明确、符合业绩水平的绩效指标，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进一步提升年度工作计划明确性

根据财政部以及甘肃省对于预算绩效管理的精神、要求和指导，部门（单位）应依据项目的中远期规划等不断修正项目对于社会的宏观预期效果，并结合部门工作计划等完善项目在中、微观层面应达成的年度量化目标，以期通过明确目标来规划和约束项目的实施，促进项目预期效果的达成。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 本次绩效评价所需资料均由民乐县卫生健康局工作人员提供。
 2. 本次绩效评价各项指标得分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

评价机构（盖章）：



主评人（签字）：张阳阳